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 整,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10月24日接 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天一世纪")有关办理 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 (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到期 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用途
天一世纪	是	40,000,000	2019年10 月22日	2021年10月18日	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宁波 分行	31.58%	用于替换前期质押股份
天一世纪	是	19,000,000	2019年10 月23日	2021年7 月30日	华润深国投信 托有限公司	15.00%	6,300万股。
合计		59,000,000				46.58%	

二、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天一世纪持有公司股份126.656,706股,占公司总股本 396,662,205股的31.93%。

本次质押的股份为59,000,000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6.58%,占公司总 股本的14.87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天一世纪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总数为122,000,000股,占 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6.32%,占公司总股本的30.76%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于替换分别于10月31日和11月6日到期的前期质押股份6, 300万股的融资,公司会在前期质押到期后及时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。

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截至本公告日,天一世纪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,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,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明细表》。 特此公告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5日